

让法治的根系深扎基层

——市法学会基层服务站见闻

“原以为要和邻居对簿公堂，没想到在小区门口就把烦心事儿解决了。”伊通满族自治县村民老张，谈起不久前圆满化解的邻里纠纷，脸上露出了轻松的笑容。让他免于奔波之苦的是市法学会设在镇上的基层服务站。

如今，像这样的基层服务站在四平市已建起127个，如毛细血管般渗透至城乡综治中心、重点领域和社区村落，成为基层治理体系中一股活跃而专业的力量。这些站点正悄然改变着传统矛盾化解的路径，将法治的根基深扎进泥土里。



“小站点”托起“大服务”：家门口的法治管家

老张的体验并非个案。在铁东区宏大社区，一场因下水管道频繁堵塞引发的商户与居民拉锯战，在服务站的介入下成功化解。服务站运用“三色”分类管理法，将此纠纷列为“橙

色”等级，联合民警多次组织召开协调会，最终促成30户居民共同达成维修资金分摊方案。

“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好。”宏大社区服务站一名工作人员说，他们的目

标就是将绝大多数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

服务站的活力，源于一支“专兼结合”的队伍。全市381名工作人员中，既有法学会会员、律师等专业法律人

“多兵种”联动“解死结”：从单打独斗到协同作战

基层矛盾往往盘根错节，单一部门常常力不从心。市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的创新之处，在于打破了这种局限，构建起协同联动的“一站式”平台。

在福康社区，一起因水管破裂引发的邻里赔偿纠纷一度陷入僵局。社区“老马调解室”迅速启动“1+N”联动机制：邀请住建部门专家进行专业鉴定，协调法院调解员提供法律指导，运用“三步工作法”固定证据，背对背协商，最终签订和解协议。行政力量与司法资源双轨并行，仅用3个工作日便化干戈为玉帛。

“神经末梢”感知风险：法治赋能基层治理现代化

更为深远的是，这些遍布城乡的服务站扮演着“基层治理神经末梢”的角色，成为感知社会风险的前沿哨所。

运用3+X“会师整编”工作机制既服务站站长、综治中心工作人员、驻村民警+乡贤、“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等，构建了一张风险防控网，对邻里、劳资、物业等12类高频民生问题开展常态化排查。三年来，累计排查风险隐患8000余件，化解率达97.31%，有效避免了诸多矛盾升级和群体性事件。

“服务站的价值，不仅在于‘定分止争’，更在于‘防患于未然’。”市法学会

士，也有熟悉乡情民意的离退休政法干警、网格员和乡贤。专业法律人员占比42%，而“本地能人”则成为沟通的桥梁与润滑剂。通过常态化培训，这支混编队伍的法律素养与调解能力持续提升。

过去这类事情可能要跑好几个部门，现在服务站就像一个‘总开关’，为我们精准对接所需资源。”福康社区负责人表示。

这种协同效应不仅体现在个案处理上。各服务站还结合地域特色“定制”服务：在工业园区提供“法治体检”，在乡村设立助农服务点化解涉农纠纷。三年来，全市各服务站共成功化解矛盾纠纷6万余件，调解成功率达95%。

专职副会长说：它让法治从抽象条文变为群众身边可知可感的安全屏障。”

市法学会推动的基层服务站建设，探索了一条专业性社会团体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有效路径。通过激活本土法治资源，实现了专业法律力量与基层实践智慧的有机结合，为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提供了有益借鉴。

随着法律服务需求日益增长，这些深扎于基层的法治“根系”，正不断汲取实践养分，为中国式法治现代化之路夯实着坚实的根基。

(市法学会供稿)

点滴小事彰显司法为民



本报讯(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徐丹琦)“小伙子，这网上立案怎么操作啊？儿女不在身边，我这么大岁数，自己在家也没弄明白，只能来法院了。”目前，一位老人焦急地走进伊通人民法院立案大厅，向值班干警求助。

“大姨，您先坐下喝口水，别急，我帮您看看是什么原因。”值班干警一边安抚老人，一边引导她通过安检，陪同她在立案大厅坐下。

老人继续说道：“我一辈子省吃俭用，攒了点养老钱。朋友说急用，我好心借了出去，结果到期了一直拖着不还。实在没办法，只能起诉要回这点‘心血’了。儿女打电话

说，现在起诉不用来法院，在家上网就能操作。可我这年纪大了，自己弄了好几天都没搞明白，着急上火，嘴里都起了泡。警察同志，你帮大姨看看，这该怎么办啊？”

了解情况后，值班干警接过老人手中的材料，立即与立案庭工作人员取得联系，现场对材料进行了核对，并耐心指导老人填写立案申请，准备当场办理立案手续。老人感激地说：“孩子，谢谢你们。”值班干警与立案庭干警一同在大厅逐步引导老人通过网络操作，上传材料，严格按照流程完成了网上立案。操作完成后，老人满意地离开了法院。

望着老人远去的背影，值班干警深有感触。司法为民不仅体现在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更蕴含在日常工作的点滴细节中。群众的事没有小事，能够及时回应百姓所需、群众所盼，正是自己工作中最重要的使命。

为骗借款买假证 两人获刑悔莫及

本报讯(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张科旭)本想通过办理假证抵押租来的车辆骗取借款，最终却等来了法律的严惩。近日，双辽市人民法院依法适用简易程序，经独任审判，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涉嫌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的案件，两名被告人因购买虚假机动车证件被判处罚金。

近日，王某与高某协商，计划将租来的一辆小型轿车通过办理虚假证件的方式抵押给他人以骗取借款。为实现这一目的，王某通过微信联系到一名昵称为“A证在等你”的卖家(尚未到案)，购买了两本假的车辆行驶证和两本假的车辆登记证书，并由高某支付了购买假证的费用。

然而，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在王某驾驶该车辆行驶至大广高速某收费站时，因向执法人员出示假的机动车驾驶证和行驶证被当场查获。进一步调查发现，王某此前还曾向同一卖家购买过一本假的车辆驾驶证。由于种种原因，王某和高某最终未能成功办理车辆抵押借款，但他们的行为已触犯刑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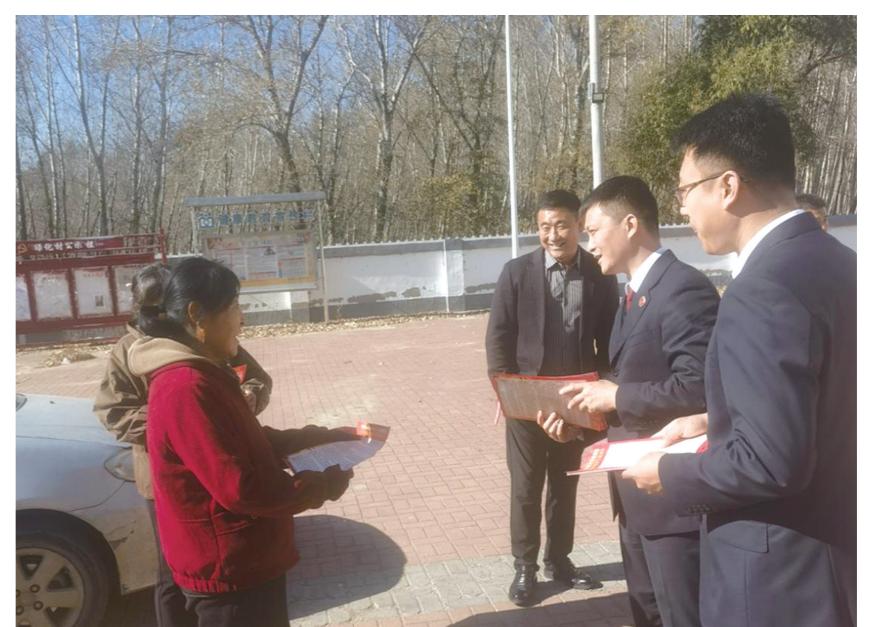
双辽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高某为实施诈骗，购买假的车辆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及驾驶证，其行为分别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第一款和第三款的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

以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和买卖身份证件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法院根据二人在共同犯罪中的作用、情节及悔罪表现，依法作出如下判决：被告人王某犯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判处拘役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犯买卖身份证件罪，判处拘役一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数罪并罚，决定合并执行拘役四个月，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被告人高某犯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判处拘役三个月，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经社区矫正评估，可以对王某、高某判处非监禁刑。

相关法官表示，国家机关证件和身份证件是社会管理的重要凭证，伪造、买卖此类证件不仅扰乱公共管理秩序，还为诈骗、洗钱等犯罪活动提供了便利。本案中，王某、高某为谋取不法利益，购买并使用假证，其行为已构成犯罪。法院依法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判，充分体现了对这类犯罪的严厉打击和司法效率的提升。假证不是“捷径”，而是走向违法犯罪的深渊。无论是为牟利还是为“行方便”，伪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和个人身份证件均为违法行为，切勿心存侥幸、以身试法。公民在办理各类业务时，也应当依法依规提供真实证件，共同维护社会诚信体系。

法治宣传接地气 检察力量护乡邻



本报讯(记者 魏静 通讯员 刘波)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在基层落地生根，近日，伊通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涉恶案件办案团队精准发力，走进曾发生涉恶案件的乡村，在村委会广场开展了一场“听得懂、用得上、接地气”的普法宣传活动。办案团队以真实案例为“活教材”，既彰显打击“村霸”“乡霸”的坚定决心，又面对面倾听民声、了解实效，让法治阳光照亮乡村每一个角落。

“以前总听说‘村霸’，到底啥样的才算？被欺负了该找谁？”活动一开始，就有村民主动提问。检察官们以办理的涉恶案件为切入点，用“拉家常”的语言拆解法律条文，清晰阐释“有组织犯罪”“恶势力组织”的法律定义，结合案件中黑恶势力强占集体资源、欺压普通村民的具体情节，让村民们直观感受黑恶势力的危害。

“以前总听说‘村霸’，到底啥样的才算？被欺负了该找谁？”活动一开始，就有村民主动提问。检察官们以办理的涉恶案件为切入点，用“拉家常”的语言拆解法律条文，清晰阐释“有组织

就打，不管是‘村霸’‘乡霸’，只要侵害老百姓利益，我们绝不手软！”办案检察官的话掷地有声。现场，检察官不仅详细介绍了检察机关打击农村黑恶势力的工作举措，还手把手教村民识别犯罪线索，明确举报渠道、流程及保护措施，鼓励大家放下顾虑“敢说话、说真话”，共同筑牢乡村平安防线。

此次活动共发放普法宣传单60余份，现场解答村民咨询30余次，不少村民拿着宣传资料驻足细看、相互讨论。“原来法律管得这么细，以后再遇到欺负人的事儿，我们知道该咋办了！”村民王大爷的话道出了大家的心声，大家纷纷为检察官主动上门送法的做法点赞。

扫黑除恶常态化，法治宣传是重要支撑。伊通县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聚焦农村地区黑恶势力犯罪特点，把普法宣传与办案实践紧密结合，通过“办案+宣传”双发力，让法律深入人心，切实履行检察职责，以法治力量护航乡村振兴，让村民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有保障。

法徽映古树 林脉续千年

榆树树龄近200年，树高约30米，其身上布满枪伤弹痕，默默见证了鸭湖泡战役的沧桑历程与战争的残酷，如今已然成为连接历史与当下的精神纽带。活动中，工作人员围绕这棵古树搭建了围栏，筑起一道“安全屏障”，既避免了行人车辆意外剐蹭、攀折刻画，也为古树的根系生长保留了充足空间。同时，法院干警以《古树名木保护条例》为依托，

近日，市公安局交管支队铁东大队紧扣冬季交通安全特点，结合辖区企业运输规模大、车辆流动频繁的实际情况，统筹部署下辖三个中队，同步深入各自包保的物流运输、危化品运输及拥有通勤班车的大型生产企业，开展“地毯式”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以精准防控筑牢企业安全生产“防护网”。

本报记者 崔圣驰 摄

法治赋能迎开局

固本强基启新程

办法能力。

据了解，系列活动按季度有序推进，实现普法内容与群众需求精准对接。第一季度，平西司法所长以“人民调解”为主题，通过邻里纠纷、家庭矛盾等身边事，详解调解流程、优势及法律效力，引导群众树立“纠纷优先调解”的理性解决理念；第二季度，市公安分局反诈中心警官聚焦高发的电信网络诈骗，以“帮信罪”为切入

为现场村民们讲解了破坏古树名木的法律后果，重点介绍了古树名木的历史价值、生态价值与文化价值，让“一棵古树就是一件活文物”的理念深入人心。此次联合行动，实现了司法保护与行政监管的精准对接，既通过围栏搭建改善了古树生长状况，又以法治宣传强化了群众的保护意识。下一步，双方将

持续建立“司法+行政”协同保护机制，建立古树名木司法档案，确保“一树一档”，定期开展联合巡查、案件会商、普

法宣传等工作，为古树名木筑牢保护网，让生态文明代代相传。

此次联合行动，实现了司法保护与行政监管的精准对接，既通过围栏搭建改善了古树生长状况，又以法治宣传强化了群众的保护意识。下一步，双方将

持续建立“司法+行政”协同保护机制，建立古树名木司法档案，确保“一树一档”，定期开展联合巡查、案件会商、普

法宣传等工作，为古树名木筑牢保护网，让生态文明代代相传。

此次联合行动，实现了司法保护与行政监管的精准对接，既通过围栏搭建改善了古